



吉屋 / 裝修後清潔服務細則

服務範圍及詳情

1. 每次服務最少為 2 名清潔員。如有需要，本公司會根據工作單位狀況而增加人數。客戶不可自行決定人數。
2. 清潔時間約為 4 小時但不會多於 8 小時 (確實時間視乎單位情況而定)。
3. 此服務包括常用之清潔劑及清潔用品，包括吸塵機及抹布；客戶不可要求清潔員攜帶指定清潔劑，如有需要客戶可自行提供，唯一切相關效果，本公司決不負責。一般清潔劑包括松節水、綠水、漂白水、潔而亮等等。客戶必須自備工人梯。
4. 單位內所有門、窗[^]、鐵閘、地板、廚房及洗手間之磁磚表面、鋅盤、抽氣扇、抽油煙機、煮食爐、廚櫃、坐廁、浴簾、浴缸或企缸、洗手盆、洗手間儲物櫃，及其他預先要求清潔的傢具*均會清潔。
[^] 如單位窗戶沒有安裝窗花，清潔員只會清潔窗戶的室內部份，室外部份一概不會清潔；如有安裝窗花 (並已鎖上或被固定)，清潔員可清潔窗戶的室外部份，清潔時，除手臂以外，身體其他部份不會伸出窗外。
* 客戶如欲要求清潔員清潔其他傢具 (如入牆櫃、檯椅)、燈槽、地台、儲物假天花等，需於預約服務時說明，及會有額外收費。
* 不包括清潔所有燈飾 (包括吊燈及水晶燈)、蚊網、窗簾及百葉。
* 包括清潔冷氣機外殼表面。如要清洗冷氣機隔塵網、抽氣扇扇葉及抽油煙機扇葉，請客戶預先拆落，否則清潔員不會自行拆落清洗。
* 廚房電器只限清潔雪櫃 (裡面及外面) 及洗衣機 (表面)，其他電器如微波爐、焗爐等則不會清潔。
* 天花及牆身 (包括牆紙) 只限使用乾布輕掃，不會使用清潔劑或水擦拭。
* 只限適量清理地板上之油漆漬及英泥漬。
5. 如單位是村屋、有天台或實用面積超過 1,500 呎，需另行報價。
6. 服務不包括棄掉紙皮及木板、倒泥頭及地板打蠟；亦不包括清理貼紙、玻璃膠、保護紙、保護膠、膠紙條、膠勾、鋁窗玻璃貼、膠水漬等。

服務須知

1. 預約服務須在最少 3 至 4 個工作天前通知本公司。
2. 更改或取消服務須在最少 2 個工作天前通知本公司，否則本公司有權拒絕更改所訂之服務。
3. 服務確認後，客戶須於指定日期前支付訂金 (港幣 500 元或以上)，所有已繳之費用不設退款。
4. 服務以開單日期起計 1 年內有效。
5. 如客戶於約定日期當日爽約或取消服務，已收之訂金將納入行政費以及不獲退還。
6. 如服務當日該單位仍在進行工程或執漏，本公司有權拒絕進行清潔，已收之訂金將納入行政費以及不獲退還。
7. 如單位的實際環境與電話預約時不符，本公司會按該單位的當時情況再作報價。
8. 如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所有已預約之服務將自動取消，客戶須重新預約服務時間。
9. 客戶如因私人理由或事故而縮短正常之服務時間，將不獲補償。
10. 本公司有權隨時對服務條款作出改變、刪除、修正及增加，唯該等變更將在本公司公佈或通知客戶後即時生效。
11. 本服務條款為本公司服務的基礎及合約條款，客戶於接受本公司服務後，即表示同意該等條款。

客戶須知

1. 服務收費已包括清潔員薪金及本公司服務費。勞工保險由本公司代理，保險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2. 服務收費已包括交通費。
3. 清潔服務接近完成前，清潔員會致電客戶相約檢驗時間，請客戶準時返回單位。如客戶超過 1 小時仍未到達，本公司會於第 2 個小時開始，每小時收取行政費，直至客戶到達，不足 1 小時亦當 1 小時計算。每小時行政費為服務費用的 15%。
4. 清潔服務完工時，客戶應檢驗清楚單位內所有需要清潔之位置，如發現仍有位置需要加強清潔，請即時要求清潔員加以清理，隨後請客戶再檢驗。客戶最終滿意清潔工作後，本公司會與客戶作電話驗收。客戶與本公司確認驗收後，即等同接受及滿意該單位之清潔效果，清潔員亦會離開單位。當清潔員離開後，如客戶再提出清潔或跟進要求，本公司有權拒絕，清潔員亦不會再次折返清潔。歡迎客戶多花時間仔細進行檢驗。
5. 此服務只屬清潔服務，單位內發黃、發霉、發黑、生鏽、氧化或玻璃腐食的水印漬，只限適量清潔，不會承諾將單位翻新。

付款

1. 服務確認後，客戶須預先支付訂金(港幣\$500 或以上)，其餘費用則須在服務當日即時以現金或支票支付。
2. 任何情況下，所有已繳之費用(包括訂金)不設退款。
3. 服務收據會另行以郵寄、電郵、傳真或 Whatsapp 方式寄出。

付款方式

1. 現金支付
2. 支票支付
支票抬頭：家居易服務有限公司 或 Homeasy Services Limited
客戶請將支票寄往：九龍荔枝角長順街 1 號新昌工業大廈 3 樓 5A 室
Unit 5A, 3/F, Sun Cheong Industrial Building, 1 Cheung Shun Street, Lai Chi Kok, Kowloon
3. 銀行過戶
中國銀行 A/C：012-357-1-000669-1；匯豐銀行 A/C：400-706131-838 (Homeasy Services Limited)
(請選用自動櫃員機、網上理財、電話理財或入票易；如使用櫃台服務客戶需額外繳付附加費港幣 20 元)；
(過數完成後，請將過數紙電郵、傳真：2139-3693、或 Whatsapp：6203-4664 至本公司)

免責條款

1. 如因清潔員疏忽而引致客戶家居財物損毀，每單最高賠償額為港幣\$100。
2. 如有任何爭議，家居易服務有限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3. 如服務細則內容與發票有異時，應以發票內容為準。
4. 服務細則之英文譯本僅供參考，如英文譯本內容與中文版本有異時，應以中文版本為準。

私隱條款：本公司絕對尊重客戶的私隱權，各客戶的個人資料只作為公司內部用途，除非客戶同意，本公司不會將資料作其他用途。